

◇ 一线传真 ◇

东营市垦利区检察院

实行危险驾驶案件快速办理机制

自2011年危险驾驶罪入刑以来,东营市垦利区检察院办理的危险驾驶案件数量呈逐年上升趋势,2017年达到全年办案数的35%。为合理配置司法资源,提高办案效率,近日,垦利区检察院联合法院、公安局召开专题联席会,制定了《危险驾驶案件快速办理机制实施办法(试行)》,对符合快速办理机制的案件,在侦查、审查起诉、审判环节均简化工作流程,压缩工作时限,加快案件办理流程。特别是在审查起诉阶段,该院大胆创新,制作了表格式讯问笔录,在审查报告及出庭预案,保证大部分案件可在三天内起诉至法院,极大缩短该类案件的审查起诉时间。

王晓晴 邱迎辉

胶州市检察院

“一案双汇报”备案制强化责任落实

近日,胶州市检察院在案件汇报制度中创新推行“一案双汇报”备案机制,即承办人在汇报案件时,不仅要汇报自己的意见,还要将本案中其他各方的意见以及有无律师介入、有无说情和外界干扰问题,予以全面客观汇报,并将具体情况书面报监察科备案。而对于向检察长汇报的重大、疑难、复杂案件,严格执行检察长研究案件记录制度。通过“一案双汇报”备案机制,辅之以检察长研究案件记录本备查,将员额检察官的积极性调动起来,确保每次汇报有成效,每次退查有进展,每个案件有结果,落实司法责任,节约司法资源,提高司法效率。

王柏成 丰建平 丁彩影

嘉祥县检察院

开展“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

3月20日上午,嘉祥县检察院派驻马集检察室干警走进辖区金屯镇姜庄小学,开展了“法治进校园”巡讲活动,为学生们带来关于加强未成年人保护的法律知识课。为更好地帮助学生理解,提高学生们的学习兴趣,检察室干警向他们发放了该院精心制作的宣传画册,把有关未成年保护的案例故事以图文并茂的形式展现出来。干警通过幽默的语言现场向学生们讲解宣传画册所包含的法律知识,告诉他们如何进行自我保护,如何更好地处理同学之间的关系,赢得了学生们的认可。过程中,检察室干警还就如何形成良好的校园环境、建设和谐校园与学校老师进行了交流。

张祥瑞 张曙光

滕州市检察院

获评“全国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

近日,滕州市检察院被最高人民法院评为2017年度“全国检察文化建设示范院”。这是继2012年首次开展以来的第二次评选,该院作为山东省三个院之一获此殊荣。近年来,滕州市检察院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高检院、省、市院关于积极开展检察文化建设的工作部署,以深化“正、廉、容、和、实”文化理念为抓手,突出抓好检察文化创新工作,大力实施文化育检工程,检察文化机制建设逐步健全,检察人员文化素质和综合能力有效提升,检察文化示范引领作用日益彰显,推动了检察队伍建设和检察工作科学发展,获得上级院和社会各界的一致肯定。

滕检宣

利津县检察院

开展社区“共驻共建”活动

为进一步加强与社区的沟通交流,实现“共驻共建”的目标,3月12日下午,利津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到西湖春天小区开展社区“共驻共建”活动。活动中,干警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清理了小区内的垃圾、落叶、杂草,走访了小区内的贫困家庭。发扬爱老敬老的优良传统,为孤寡老人做家務,并为社区居民和沿街商铺发放了检务公开宣传册,当场解答群众的相关问题,向群众讲解安全防范、预防各类诈骗和骗术常识。通过此次社区“共驻共建”活动,不仅美化了社区环境,帮助了弱势群体,宣传了法律知识,更让干警们在实践中切实领悟和努力践行服务精神,提高了干警们服务群众的水平和能力,实现了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

王培 牛佳例

新泰：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推动基层检察院建设蓬勃发展

近年来,新泰市检察院以“六型”基层检察院建设为统领,继续深化“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司法体制改革,坚持以党建带队建,抓党建促业务,打造过硬检察队伍,强力推动基层检察院建设蓬勃发展。该院荣获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荣誉称号,被最高人民法院荣记集体一等功,被表彰为全省优秀基层检察院,连续五年获得全国一级规范化检察院室、全国文明接待室荣誉称号,连续13年保持全国检察宣传先进单位、省级文明单位荣誉称号。

深化思想政治建设。该院以党组中心组为核心,认真学习贯彻十八大、十九大等重要会议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不移维护党中央权威,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扎实开展“重效率、勇担当、作表率”主题活动,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规范化,党组书记、检察长为全体干警讲党课,作形势政策报告,组织干警重温入党誓词,开展

“不忘初心跟党走”教育,举办“我身边的优秀共产党员”先进事迹报告会,引导干警增强政治意识和大局意识、核心意识和看齐意识,积极组织全体党员干警登录“灯塔党建在线”,开展在线自主学习,对干警进行“四个忠于”“四个意识”“四讲四有”等针对性的专题教育,为干警补精神之钙,固信仰之基,拧紧“总开关”,不断提升干警党性修养,引导干警锻造忠诚品格。

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履行“两个责任”,真管严管长管,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检延伸到每名干警。强化对党规党纪的“红线”意识,促使干警心存敬畏、敬畏法纪,防微杜渐。把检务督察作为改进作风的重要手段,用监督传递压力,用压力推动落实,开展对干警执行“八项规定”和工作纪律的督察,激发干警廉洁崇廉、敬业奉献的热情。稳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贯彻“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原则,遴选出首批43名员额检察官,注重人岗相适、人事相宜,优

化司法资源配置,完成“检察官、检察辅助人员、司法行政人员”分类管理。制定检察官“岗位职责清单”,按照“谁办案谁负责、谁决定谁负责”的要求,推行新的检察权运行机制,使检察官既成为司法办案的主体,也成为司法责任的主体,新型办案模式逐步推开。配合开展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全力做好职能、机构、人员转隶,加强协调衔接,保障了各项工作规范有序推进。

注重提升队伍综合素质。加强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积极弘扬“工匠精神”,组织开展专家讲座、业务竞赛、案例研讨等教育培训260余人次,提高了干警业务素质。组织开展书画摄影、体育竞赛、征文比赛等文体活动,增强队伍文化素养。整合通勤、派车用餐等日常办公事务,开发智能移动办公系统,打破了时间与空间对办案和办公的限制,统筹推进“人、事、财、物、策”各项管理要素优化配置,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生活上关心干警,对家庭困难的离退休老干警和家境贫

困的临时人员协调发放各类救助资金10余万元,为一名遗属协调解决30年未解决的退休养老金问题,用实际行动暖人心、聚人力。通过健康体检、养生讲座、开辟健身场所等方式,努力为干警创造快乐工作、幸福生活的良好环境。新建“一站式”检察服务大厅,方便群众“面对面”办理涉检事务,“集成式”知晓检务信息,让百姓进一扇门就能办好事,拉近与人民群众的距离,提高检察干警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

新泰市检察院有关负责人表示,该院今后将紧紧围绕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总任务,牢牢把握政治过硬、业务过硬、责任过硬、纪律过硬、作风过硬的总要求,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法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方向,深入推进思想政治、业务能力、纪律作风建设,努力建设一支信念坚定、执法为民、敢于担当、清正廉洁的检察队伍。

王柏成



特别司法保护,探索并组织实施分案审查、社会调查、亲情会见、刑事和解、庭审教育、帮教回访等适合未成年人身心特点的办案制度,对失足未成年人“量体裁衣”,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王香玲 平存鑫

诸城：附条件不起诉护航未成年人成长

3月6日,诸城市检察院未检科精心组织了一次别开生面的宣告会,公开宣告对两名未成年犯罪嫌疑人附条件不起诉。

被附条件不起诉人李某,2000年3月12日出生,就读于某技工学校。2016年12月10日,在迪厅内看到老板和保安对被害人拳打脚踢,为了表达自己对老板的忠心,就上去踹了被害人一脚,经鉴定,被害人的伤情构成轻伤二级,李某涉嫌寻衅滋事罪。案发后,李某和家人积极赔偿被害人的经济损失,并向被害人赔礼道歉,得到了被害人的谅解,书写了保证书和悔过书,一再表示绝对不会再犯。

被附条件不起诉人刑某,在某花店打工。1999年9月10日出生。去年,刑某利用工作便利,先后五次从老板的包里偷走人民币1500元,涉嫌盗窃罪。案发后,刑某将所得赃款全部退回,并积极向被害人赔礼道歉,取得被害人谅解。

检察官宣读了附条件不起诉决定书,并围绕涉嫌罪名的犯罪构成要件、社会危害性、年龄结构,对刑事责任承担的影响以及考验期应遵守的规定等方面做了全面解读,为他们以后的行为指明了方向。

两名犯罪嫌疑人真诚表示:感谢检察官,一定珍惜这次机会,真心悔过,洗心革面,重新做人。两名嫌疑人的父母忏悔自己的不足,表示以后一定会全面承担起教育孩子的重要责任。在场的侦查人员和辩护律师签订了帮教协议,表示一定会履行好各自的社会责任。

近年来,诸城市人民检察院全面加强了对未成年犯罪人员的

“韩律师您好!刘某某一案已由公诉部门受理,受理时间2018年3月7日。”临沂市兰山区执业律师韩飞,一上班就接到来自兰山区检察院“案件程序类信息推送平台”发来的短信,告知其代理的刘某某涉嫌盗窃罪一案已到公诉阶段。这是该院智能办案辅助平台运用的一个视角。

“看看短信就可以了,不用我特意去打听,兰山区检察院的这项工作创新,对我们律师来说,十分的方便。”韩飞感慨地说,如果在以前,他需要到案管大厅或打电话才能了解案子所处的阶段,也着实耽误了他不少时间。

该院地处临沂中心区,因临沂商贸物流业发达,各类矛盾相对集中,近年来,年均办理各类刑事案件4000余件,刑检部门人均办案量超过200件,约为全市平均数的2.9倍,案多人少的矛盾十分突出。这一矛盾成了困扰该院科学发展的一大难题。

为有效缓解这一矛盾,该院积极探索实施“人工智能+检察工作”模式,坚持运用信息化大数据破解司法办案难题。该院打造“案件程序类信息推送平台”,采取短信形式向诉讼参与人推送案件程序类信息,告知相应的诉讼权利义务;研发“涉案款物在线管理平台”,实现对公安机网上移交扣押赃款赃物全程智能化监管;建成“远程庭审、远程提审平台”,有效缩短了办案时间,节省了司法办案成本;开发“刑事抗诉智能识别系统”,为抗诉工作提供了数据支持。

“我院智能辅助办案系统已全面高效运转,我们远程庭审、远程提审在推广使用后,为办案人节省了两个多小时的路途时间。”该院公诉科科长周琳介绍说,智能辅助系统确实为办案工作插上了智慧的“金翅膀”。

据悉,该院运用信息化手段攻破案多人难取得丰硕成果。但该院信息化建设远不止这些内容,除此之外,该院还将信息化的有利因素注入到队伍建设、业务管理、后勤保障等各项检察工作,以深度融合为主线,以检务公开为重点,以支撑体系建设为保障,着力推进检察信息化建设向更高层次、更高水平迈进。

“我院信息化建设已形成了以需求为主导、以业务为主线、以网络为基础、以应用为核心、以安全为保障的智慧化综合服务保障体系。”该院检察长苏波表示,该院信息化工作起步较早,发展较快,目前该项工作已驶入快车道、迈向新征程。

据统计,2017年以来,该院利用程序类信息推送系统推送信息26000余条,利用视频接访系统接访169人次,利用律师阅卷接待律师200余人次,利用司法救助平台为12名刑事被害人申请救助金10万余元,采集信息源8大类11项,数据过亿条……相关工作经验在全市检察机关推广应用。

赵健

信息化为办案插上『金翅膀』

临沂兰山：开发智能辅助办案系统破解司法办案难题

一时冲动犯了罪，认罪认罚终从宽

“检察官同志,我知道我错了,我现在很后悔。”看守所里,李玉花流下了悔恨的泪水。“我当时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么了,头脑一发热就做了错事,我真的很后悔,能不能看在我是初犯的份上宽大处理,给我个机会?”

办案检察官介绍,李玉花在当地一家小企业打工,学历不高,看上去也是老实巴交的,如果不是在看守所亲眼看到她,谁也不会把犯罪和她联系在一起。但是,犯罪的发生往往就是一时冲动。

2017年11月1日,李玉花因被他人诈骗而向外汇款3000余元,醒酒后为泄愤,向汇款银行ATM机存钞口中倒入一瓶可乐,致使ATM机部件毁坏。经鉴定,被毁坏的部件价值人民币28400元。案发后,公安机关以李玉花涉嫌故意损坏财物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看到后悔不已的李玉花,办案检察官认为本案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可以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在办案检察官的引导下,李玉花对自己的罪行供认不讳,并积极配合

了赔偿,后李玉花在值班律师的见证下自愿签署了《认罪认罚具结书》,并同意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七天后,李玉花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

通过案件我们可以看到,办案检察官对本案适用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最终法院也对李玉花作出了从宽处理。“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是指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对指控的犯罪事实没有异议,同意量刑建议,签署具结书的,可以依法从宽处理。

适用这一制度有什么好处呢?据办案检察官表示,类似这种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认罪悔罪的案件,检察机关一般会建议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因为适用普通程序的案件从提起公诉到判决一般需要三个月左右的时间,但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不仅量刑会减轻,而且判决的时间也会大大提前,既维护了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的权益,又有利于提高诉讼效率。

张正夏 李敬瑶

检察官办案有“标准”了!

——寿光市检察院标准化建设纪实

“小张,你这个卷宗装订的不是很规范。你看看这个地方,根据咱们的卷宗装订标准,应该将听取律师意见相关材料订入卷宗,并放在这个位置……”近日,寿光市人民检察院侦查监督科员额检察官郭晓丹在审核书记员张婷装订的卷宗时说道。而她参照的,就是寿光市人民检察院的侦查监督科标准。

近年来,寿光市人民检察院紧紧围绕上级法院建设部署要求,紧密结合司法体制改革,突出职能转型导向,着力探索标准化在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建设中的积极作用,创新打造基层检察院标准化建设模式,为新时代基层检察院建设提供了寿光智慧和寿光方案。2017年10月,高检院在该院组织全国基层院建设现场教学,将该项经验以“寿光模式”在全国推广。2018年3月,全省检察机关基层院标准化建设座谈会在该院召开。

高点定位,以标准化推动提档升级

寿光市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高点定位、永争一流、敢为人先”的目标定位,

2016年提出了坚持高起点谋划、高标准定位、扎实有效推进基层检察业务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的提档升级目标,在全国基层检察院开创标准化建设的先河。

为了完成这一目标,寿光市人民检察院成立了由检察长任组长的标准化建设领导小组,建立起相应的日常工作机构,配备专业化(兼)职人员,邀请省、市质监局和寿光市市场监管局以及省标准化研究院领导、专家具体指导帮助检察院开展标准化工作,并组织部分干警分别到常州市天宁区等标准化创建单位学习先进经验。2017年5月17日被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批准为国家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单位,7月31日被山东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列入2017年度“山东标准”建设行动计划。

注重实效,科学构建标准化体系

寿光市人民检察院根据标准体系和标准化建设实施方案,经过材料梳理、调研座谈,初步提出159项标准制定计划,围绕司法办案、队伍建设、检务保障,搭建起框架合理、条理清晰、符合基层检察业务需求的

寿光市人民检察院标准体系。

标准体系由四个分体系组成,分别是通用基础标准分体系、司法办案标准分体系、队伍建设标准分体系、检务保障标准分体系,还对派驻检察室建设与业务规范标准预留了制定空间。为了确保工作实效,标准化建设确定了以点带面,有序推进的原则。按照先业务部门后综合部门,先核心业务后一般业务的顺序,逐个部门分析梳理运用标准化的简化、统一、协调、优化原理编制标准,逐步制定覆盖全院的标准并有效实施。该院先期研制完成了侦查监督标准体系和公诉标准体系。现在,侦查监督标准体系 and 公诉标准体系已经在侦查监督部门和公诉部门办案工作中投入使用。

提质增效,标准化建设成效显著

“我觉得应用了标准化后,我们检察官办案有了标准,不仅督促我们这些‘办案老手’能够严格执行标准,也为刚进入办案部门的‘新手’们提供了快速入门捷径。”该院检察官郭晓丹说,标准化建设之下各类案件办理流程有章可循,文书制作细化、流程

化、模板化。2017年以来寿光市检察院在员额检察官人均审查逮捕200余人,审查起诉370余人的巨大压力下,得益于标准化建设成果的成功运用,办案准确率保持了100%。

应用标准后,人员岗位职责更加明确、管理流程简化。通过整合全院21个信息化应用系统数据,建设覆盖业务、队伍、检务保障信息的数据标准数据库,自主研发数据集成服务系统,为检务决策提供数据信息支撑,为“智慧检务”建设提供了有效基础支撑,使得队伍管理更加科学严谨透明,进一步提升了检察队伍人员整体素质。寿光市检察院群众满意度连续6年居寿光市政法机关首位。寿光市检察院作为高检院智慧公诉试点单位,创新打造智能化司法办案中心,在全省、全国公诉工作会议上作典型发言,被评为2017年度全省检察机关工作创新成果一等奖。

下一步,寿光市检察院将充分利用创建国家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契机,建立健全基层检察院标准化体系,深入贯彻落实基层检察院“八化”建设要求,为新时代基层检察院标准化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刘珊 杨光耀